



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告知承诺备案表

项目业主 (盖章)

填表日期: 2021年11月3日

项目概况	项目业主	重庆市九龙坡区重交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			项目代码	2108-500107-04-05-329723
	项目名称	绿色循环建材智能制造基地			项目负责人	朱丽
	建设地点	九龙坡区-九龙坡西彭工业园区J分区(陶家镇)			负责人电话	15086961877
	项目性质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改			项目总投资	13000 万元
	投资管理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审批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准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备案
	项目所属行业	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			建筑面积 (m ²)	20868.23
	建设规模、主要内容和主要用能设备情况	<p>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33300m², 主要包括 4000 型原再生一体沥青混合料搅拌设备 (配套旧沥青混合料 (RAP) 回收处理设备)、改性沥青加工系统、乳化沥青生产系统、拆除垃圾处理设备、水稳生产设备、袋装沥青融化设备及配套废气处理系统、废水收集治理系统等环保工程。项目建成后年产沥青混合料 (含再生) 约 50 万 t/a, 水稳 (含再生) 约 50 万 m³/a, 年处理建筑垃圾 (拆除垃圾) 30 万 t/a 以上, 实现工业产值约 20000 万元/年。供配电、给排水设施依托园区配电、供水管网, 厂区设置食宿。主要用能设备包括: 燃烧器、导热油炉、螺杆空压机、搅拌缸、烘干滚筒、破碎机、筛分机、胶磨罐及预混罐等。</p>				
年耗能量	能源种类	计量单位	年需要实物量	参考折标系数	年耗能量 (吨标准煤)	
	电力	万 kW·h	250	0.1229kgce/kW·h	307.25	
	天然气	万 m ³	275	1.2143kgce/m ³	3339.33	
	原煤	吨	0	0.7143kgce/kg	0	
	汽油	吨	0	1.4714 kgce/kg	0	
	柴油	吨	100	1.4571 kgce/kg	145.71	
	能源消费总量 (吨标准煤)					3792.29

耗能工质种类	计量单位	年需要实物量	参考折标系数	年耗能量 (吨标准煤)
水	吨	20000	0.2571 kgce/t	5.14
耗能工质总量 (吨标准煤)				5.14
一次能源、二次能源的消费总量 (吨标准煤)				3797.43
项目年耗能总量 (吨标准煤)				3797.43

项目节能措施简述 (采用的节能设计标准、规范以及节能新技术、新产品并说明项目能源利用效率) :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;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》;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; 《工业企业能源管理导则》(GB/T 15587-2008); 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》(GB17167-2006)。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(GB/T50378-2006); 《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》(2006年); 《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》(发改环资[2004]2505号); 《国家鼓励发展的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技术》(国家发改委[2005]第65号); 《关于印发重庆市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》(渝办发[2007]286号); 《机械行业节能设计规范》(JBJ 14-2004); 《重庆市建筑节能条例》([2007]第34号)。

4000型一体机采用欧洲进口技术、四通道燃烧器; 低碳、低氮排放, 排放指标远低于国家标准; 利用“粉裹烟”, 沥青烟与粉尘结合, 形成大颗粒的粗粉, 在重力除尘处收集作为粗粉进入热提二次利用; “粉裹烟”技术相对于沥青烟二次燃烧, 具有以下优势: 共用一个主除尘器、一个主引风机满足原生、再生烘干筒的负压, 大大降低拌合站的整体能耗。

建筑垃圾处理设备在生产运行的过程中, 采用多种环保措施, 营造良好的作业环境。破碎机、筛分机、分选机等设备产尘点采用全封闭结构, 通过离线脉冲喷吹圆布袋除尘系统捕集粉尘, 实现有组织达标超低排放。智能除尘喷雾系统采用自动检测, 控制高压泵将水加压, 经管路送至高压喷嘴雾化, 水雾吸附作业空间内的漂浮微粒, 促进湿润的微粒快速沉降到地面, 经收集系统收集后, 集中输送到泥水处理系统, 实现降尘净化空气, 项目能源利用效率约65%-70%。

本单位郑重承诺：

1. 本单位所提供的材料及数据真实有效。
2. 本项目不属于区域能评以外，以及其他不适用节能审查告知承诺制的建设项目。
3.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最新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类、淘汰类项目，且符合地方产业政策，符合区域产业发展规划要求。
4. 本项目单位产品能耗、电耗、水耗达到国家、市相关能耗标准准入值。
5. 本项目主要用能设备选择符合国家相关能效标准等级要求，无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落后设备。
6. 本项目达产后总用能量可控制在 4000 吨标准煤（当量值）以内，预测每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为 0.20 吨标准煤（保留两位小数。）
7. 按规定配备相应的能源计量器具，落实能源计量管理。
8.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节能法律法规政策；建成投产后严格履行项目节能验收程序，自觉配合相关检查。

企业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各区县发展改革或经济信息部门登记备案意见：

同意备案。



备注：1.各种能源折标准煤系数参照《综合能耗计算通则》（GB/T2589）。

2.能源种类要全面，不得遗漏。

3.项目代码为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的项目统一代码。



承诺书

致 重庆市九龙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重庆市九龙坡区生态环境局：

兹有我公司拟投资 13000 万元在九龙坡区-九龙坡西彭工业园区 J 分区（陶家镇）新建“绿色循环建材智能制造基地项目”，占地面积约为 33300m²，项目建成后年产沥青混合料（含再生）约 50 万 t/a，水稳（含再生）约 50 万 m³/a，年处理建筑垃圾（拆除垃圾）约 30 万 t/a，实现工业产值约 20000 万元/年。

结合我公司其他地区同类型项目的能源消耗情况，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年耗电能 250 万 kWh、天然气 275 万 m³、柴油 100t 及新鲜水 2 万 m³，参照《综合能耗计算通则》（GB/T2589-2020）中的折标系数，计算得本项目预计总耗标准煤量约为 3797.43t。

在此，我公司特承诺项目建成后，年耗能总量不高于 4000 吨标准煤。

特此承诺！

重庆市九龙坡区重交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



2021 年 11 月 3 日

